

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平人社法制〔2021〕5号

关于印发《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以案释法制度建设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，局机关各科室、
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案释法制度建设工
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以案释法制度建设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，推动以案释法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围绕我局全面深化改革和建设法治社会的总要求建立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主管谁普法”工作机制，发挥典型示范、案例指导在法治宣传教育中的基础作用，把以案释法全面拓展到执法活动全过程，在行政执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，使行政执法、纠纷调解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弘扬法治精神的过程。加强对执法人员、企业主要负责人以及一线劳动者等重点群体的以案释法工作，提高用人单位遵纪守法观念，提高劳动者依法维权思想，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，推动法治社会建设深入开展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建立健全以案释法制度体系，利用身边或实际生活中发生的典型案例诠释有关法律法规。

（一）案例发布制度。劳动监察、工伤认定、劳动仲裁要精心筛选具有重大典型教育意义、社会关注度高、与群众关系密切